

安康市人民政府

安政任字〔2016〕27号

安康市人民政府 关于屈晓红等同志任免职的通知

各县区人民政府，市政府各工作部门、直属机构：

市政府决定：

屈晓红同志任市行政学院副院长（兼）；

免去张宁、陈先林同志市行政学院副院长（兼）职务；

免去刘子龙同志市扶贫开发局副局长职务；

免去陶柏林同志市发展研究中心（市电子政务办公室、市政府网站）主任职务；

免去赵昆同志市富硒产品研发中心主任职务；

王纯凯同志原任市避灾扶贫搬迁安置办公室主任职务随机机构

变更自行免去。

安康市人民政府

2016 年 12 月 15 日

抄送：市委各工作部门，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室，市政协办公室，市纪委办公室，安康军分区。

市中级法院、检察院，各人民团体，各新闻单位。

中、省驻安各单位。

安康市人民政府办公室

2016 年 12 月 15 日印发
